

证券代码：830913

证券简称：中北通磁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沈阳市浑南新区上深沟村 860-1 号沈阳国际软件园内 F8 号楼 B409 中北通磁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腾讯会议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昊天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、《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7,132,5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9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林双木因疫情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郭玮因疫情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,13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现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,13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现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,13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规定，现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,13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,13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,13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7)及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20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7,13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肖晴晴律师、赵珍齐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7 日